宏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溃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宏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24日召开第四届 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5年8月13日召开2025年第二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5年度担保额度及担保对象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宏景纵横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景纵横")提 供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用于宏景纵横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申请综合授信(包括但不限于办理银行承兑汇票、银行保函、流动资金贷款等各 种银行业务)及日常经营(包括但不限于相关业务合同的担保)。具体内容详见 公司于2025年7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增加2025年度担保额度及担保对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8)。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D公司及宏景纵横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控股子 公司宏景纵横提供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以上担保属于已 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三、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 D公司

保证人: 宏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证人: 深圳宏景纵横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最高保证额:人民币叁亿元整

担保范围: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利息、违约金和为实

现债权而实际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

保证期间:对于主合同项下担保债务,保证期间自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 年止。

四、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余额为3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5.11%。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为合并报表以外单位提供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不存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五、备查文件

《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宏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4 日